

中華大學財務管理學系會計資訊與稅務組 113學年度四年課程規劃一覽表

114.04.30【113學年度第2學期財務管理學系第2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】
114.05.26【113學年度第2學期管理學院第2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】
114.06.11【113學年度第2次臨時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】

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
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校共同必修科目(28學分)							
體育(一)	0	體育(二)	0				
英文(一)(進階、實用)	2	英文(二)(進階、實用)	2	英文(三)(進階、實用)	1	英文(四)(進階、實用)	1
職場英文 (二下英文會考未通過者需修習)							
多元通識(22學分) 通識課程分為「社會關懷(含「人文涵養」及「社會習察」2向度)」、「創新創意(含「藝術感知」及「科學探究」2向度)」、「健康促進(含「自我探索」及「生醫衛保」2向度)」三類，每類通識課程至少必須修習4學分，共11門課22學分							
校核心必修科目(3學分)※獲認可之學分可認列為外系9學分之畢業門檻							
探索園區	2						
AI體驗趣2.0	1						
	3						
管院特色核心必修科目(27學分)							
商管軟體應用	3	Python程式設計	3	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(PBI/VBA)	3	創意思考與創新管理	3
會計學(一)	3	管理學	3	統計學(一)	3		
經濟學(一)	3					企業資源規劃系統與實務	3
	9		6		3		0
						3	0
管理學院特色核心必修科目(3學分)※獲認可之學分可認列為外系9學分之畢業門檻							
職涯規劃	3						
	3		0		0		0
系專業必修科目(17學分)							
	會計學(二)	3	財務管理(一)	3	統計學(二)	3	
	經濟學(二)	3	中級會計學(一)	3			
	0	6	6	3	0	1	1
組專業必修科目(15學分)							
			成本與管理會計(一)	3	中級會計學(二)	3	審計學(一)
				3	成本與管理會計(二)	3	稅務法規
	0	0	3	6	6	0	0
系專業必修科目(2學分)							
			金融講堂	2			
				2			
組選修科目(41學分)【含校、院、系、組必修及外系選修】							
商用數學	3	財經時事議題分析	3	民法	2	金融監理	3
				會計套裝軟體(一)	2	財務管理(二)	3
				金融市場與機構	2	會計套裝軟體(二)	3
				財務管理(一)	3	商法	3
				基金管理-ETF專題	2	貨幣銀行學	2
						財務管理(二)	3
						投資學	3
						公司預算編制與財務規劃專題	2
						公司財會實務專題	2
						內部控制與稽核	2
						稅務實務	3
						會計資訊系統	2
						金融證照專題(一)	2
						高等會計學(一)	3
						政府會計	2
						會計審計法規	2
						審計學(二)	3
						數位金融風險管理	3
						技術分析	2
						金融證照專題(二)	2
						公司治理與審計實務	2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一)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二)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三)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四)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五)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六)	3

畢業總學分:128學分

本系畢業資格

必修：87學分(含必修59學分、英文6學分及多元通識22學分)
選修：41學分(含系專業選修32學分、外系9學分)
◎本系可認列之外系學分為9學分~12學分
說明1：若外系修9學分，系專業選修需修22學分；若外系修12學分，系專業選修需修19學分，外系學分最低至少需修習9學分，最多承認至12學分。）
說明2：含「探索園區」與「AI體驗趣2.0」(外籍生及轉學生免修)，但不含通識、體育、及軍訓課程。
必修修：5學分。(必修課程：定義為需於修業期限內修習該門課程(辦理學期中第二次退選視為無修習)，並且成績單有該科成績，得認列於系專業領域選修中，並符合畢業資格。)

校及院共同必修注意事項

1.本系學生通識課程之修習，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通識課程修業規定』，完成修業學分，使符合畢業資格。每類通識課程至少必須修習4學分，共11門課22學分。
2.本系學生英文課程之修習，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英文修課，校內外檢定考試及「職場英文」課程作業要點』完成規定修業學分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3.本系學生體育課程之修習，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體育課程修課辦法』，完成規定修業學分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4.為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能力、了解SDGs議題，啟動大一自主探索學習，本校學生須於大一修畢「探索園區」課程，所得學分可認列於外系學分內。
5.為培育並提升學生最新技術之AI及元宇宙應用能力，達成於大一階段學生具備最新技術知識，本校學生請於大一修畢『AI體驗趣2.0』，所得學分可認列於外系9學分內。
6.須依據「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」、「中華大學管理學院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」完成修業規定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7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溝通表達能力』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「中華大學校訂必修英文課程實施辦法」，完成並通過英文能力檢核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8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社會關懷能力』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「中華大學志工校園文化推動實施要點」完成規定服務時數18小時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9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健康體能能力』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修習並通過本校通識教育健康促進類課程四學分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10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AI能力』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學生AI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』，通過AI能力檢定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11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資訊應用能力』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『中華大學資訊應用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』，並修習院必修課程「商管軟體應用」、「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(PBI/V
12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創新創意能力』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「中華大學創新與創意課程實施辦法」之規定，修習創新與創意課程，並至少提出一件作品參加本校舉辦之創新創意競賽，始符合創新創意能力之畢業門檻。 ◎本系大一、大二需修習「創意思考與創新管理」、大三、大四需為修習「畢業專題(一)」、「畢業專題(二)」。
13.以上課程資料，以當學期開課為準，選修課程依實際開課調整。